

【一-2-4-11】

**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1 學年度
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辦理
【綜合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】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高雄市 111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協助非專長授課教師精熟綜合領域教材教法，提供實用之教學資源。
- (二) 跨校教師間的經驗分享交流，深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意涵與精神。
- (三) 建立線上研習補課機制，以補未能參與實體研習之非專授課教師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

四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- (一) 時間：111 年 9 月 17 日（星期六）08:25～12:50（研習時數 4 小時）
- (二) 地點：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第一棟致真 6 樓會議室/分組場地

五、參加對象與人數

高雄市國民中學綜合領域非專長授課之任課教師（含代理、兼代

課) 務必報名參加。

六、研習內容：

(一) 實施方式：專題演講、教學示例分組實作及綜合座談方式。

(二) 綜合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活動程序表如下：

高雄市 111 學年度【綜合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】活動程序表

時間	課程	講座	備註
08:10- 08:20	報到、始業式	教育局長官 陽明國中張永芬校長 陽明國中團隊	致真樓 3 樓小型會議室外
08:25- 09:15	基礎篇： 關於綜合活動的那件事	陽明國中 張永芬校長 明華國中 劉思筠老師	致真樓 六樓會議室
09:25- 10:55 休息一下 11:05- 12:05	練功篇： 綜合活動裡的家政課	講師-陳虹臻(鳳西國中) 助教-劉思筠(明華國中)	A-致真樓 6 樓會議室
	練功篇： 綜合活動裡的童軍課	講師-劉玲佑(路竹國中) 助教-施惠馨(正興國中)	B-5 樓國際教育中心
	練功篇： 綜合活動裡的輔導課	講師-陳美秀(正興國中) 助教-曾怡菁(楠梓國中)	C-3 樓小型會議室
12:25- 12:50	綜合回饋與分享	陽明國中 張永芬校長 劉思筠(明華國中) 陳虹臻(鳳西國中) 劉玲佑(路竹國中) 施惠馨(正興國中) 陳美秀(正興國中) 曾怡菁(楠梓國中)	致真樓 六樓會議室
12:50~	午餐，賦歸	教務處團隊	致真樓 六樓會議室

*****務必到場參加實體研習*****

(未能到場之教師，須於 111 年 10 月 3 日(一)前完成線上課程及作業繳交，繳交作業經審核通過後，始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)

七、預期成效

非專長授課教師精熟綜合領域教學資源，跨校教師間經驗分享交流與成長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請於 111 年 9 月 7 日(三)前逕於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手續，研習代碼: 3509772

網址：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。

研習業務聯繫請洽詢「陽明國中教務處」：

柯淑玲主任 07-3892919#12、徐嘉郁組長 07-3892919#11。

注意事項

(一)參與講座之人員，須遵守相關防疫之規定，入校前量測體溫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，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不得進入)，全程配戴口罩，採梅花座，固定座位，每人間隔空間至少 1.5 米/人(2.25 平方米/人)。

(二)若因疫情導致本研習無法進行實體研習，將統一採線上研習(使用 meet 直播，會議代碼會透過報名時填報的 E-mail 傳給參與教師及講師)。

九、研習時數與獎勵

(一)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核發 4 小時研習時數，並於研習後一年內補休半日。

(二)承辦本研習活動之講師及工作人員請予以公假登記，並於研習後一年內補休 6 小時，依相關獎勵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、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